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公报

ZHONGHUA RENMIN GONGHEGUO GUOWUYUAN GONGBAO

12月31日 1960年第36号 (总号: 230) 1954年創刊

目 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和柬埔寨国家元首諾罗敦·西哈努克亲王联合声明	(647)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政府关于双重国籍問題的條約的实施办法	(650)
国务院副总理陈毅就公布关于双重国籍問題的條約的实施办法	
对印度尼西亚安塔拉通訊社記者苏維多的談話	(653)
国务院总理周恩来祝贺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索馬里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給索馬里共和国总理阿卜迪·拉希德·阿里·舍馬克的电文	(654)
外交部部长陈毅祝贺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索馬里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給索馬里共和国外交部部长阿卜杜拉希·伊薩的电文	(655)
中緬边界聯合委員會第五次會議公報	(65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部长陈毅就老撾的严重局勢給日内瓦會議两主席的信	(656)
对外貿易部負責人就中古貿易問題对新华社记者的談話	(658)
国务院关于恢复河北省安新县建制的决定	(659)
国务院命令 (不另行文)	(65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和柬埔寨国家元首諾罗敦·西哈努克亲王联合声明

柬埔寨国家元首諾罗敦·西哈努克亲王殿下应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和国务院总理周恩来的邀请，于1960年12月15日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进行国事访问。

应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和副总理陈毅的邀请，陪同西哈努克亲王殿下进行国事访问的有柬埔寨王位最高委员会副主席宾努阁下、柬埔寨王国政府首相福·波伦阁下和第一副首相涅·刁龙阁下。

随同柬埔寨国家元首访问的还有西哈努克夫人和西哈努克亲王的女儿索丽娅·伦赛公主以及一些柬埔寨高级官员、一个经济代表团和柬埔寨皇家芭蕾舞团部分团员。

柬埔寨国家元首諾罗敦·西哈努克亲王殿下和柬埔寨其他贵宾们受到了中国人民极为隆重和热烈的接待，这充分体现了中国人民对于柬埔寨国家元首西哈努克亲王殿下和柬埔寨人民的尊敬和深厚友谊。

在访问期间，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毛泽东接见了西哈努克亲王殿下和柬埔寨贵宾们，并且进行了亲切和诚挚的谈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副总理陈毅同柬埔寨国家元首諾罗敦·西哈努克亲王殿下、柬埔寨王位最高委员会副主席宾努阁下、柬埔寨王国政府首相福·波伦阁下、副首相涅·刁龙阁下进行了会谈。参加会谈的中国方面有国务院副总理李先念、乌兰夫、对外贸易部部长叶季壮、外交部副部长姬兆飞、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柬埔寨王国特命全权大使王幼平；柬埔寨方面有柬埔寨王国驻中华人民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兰·涅特阁下、计划部总监宋云西、王位最高委员会副秘书长馮·馬干。

会谈是在完全谅解和十分融洽的气氛中进行的。双方就两国共同有关的问题和国际形势交换了意见。

双方满意地指出，近年来两国领导人多次的相互访问，特别是1958年8月西哈努克亲王殿下访问中国和1960年5月周恩来总理和陈毅副总理访问柬埔寨，对于进一步加强

两国的友好合作关系起了極为重要的作用。两国的經濟和貿易联系已經更加密切，文化和艺术交流已經更加頻繁，两国間以和平共处五項原則和万隆會議精神为基础的友好睦邻关系已經經受了时间的考驗，得到了国际上广泛的贊揚，成为不同社会制度国家实现和平共处的良好范例。

双方認為，中東友好和互不侵犯條約的簽訂，不仅使中東两国的友好关系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对于維护印度支那地区和亚洲的和平也是一个重要的貢献。

在会谈中，刘少奇主席对于西哈努克亲王殿下、柬埔寨政府和柬埔寨人民維护民族独立和国家主权的决心和勇气，表示欽佩。中国方面充分尊重和支持柬埔寨王国政府执行的和平中立和独立自主的政策，中国方面認為，柬埔寨王国政府奉行的和平中立政策对于稳定印度支那局势和保衛世界和平，具有重要的意义。

西哈努克亲王殿下重申，柬埔寨王国主张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合法权利，并且完全同情中国人民保衛祖国領土完整的斗争。柬埔寨方面贊揚中国政府在維护世界和平和支援一切被压迫人民方面所作的一貫的努力。

双方着重指出，爭取一个和平的国际环境是中東两国进行國內建設所迫切需要的，中東两国願意在和平共处五項原則的基础上同一切具有共同願望的国家建立和发展友好关系。

双方譴責某些国家在东南亚地区制造紧张局势和干涉別国内政的行为。双方表示同情和支持老撾人民反对外来干涉、爭取和平中立、民族独立和祖国統一的正义斗争。

双方高兴地看到，目前国际形势的發展，对于爭取世界和平和反对殖民主义的斗争空前有利。双方坚信，只要一切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團結起来，坚持斗争，就一定能够击败战争侵略势力，保衛世界和平。双方認為，普遍裁軍和禁止核武器是当前爭取世界和平的一項重大任务。双方指出，中国政府所主张的亚洲和太平洋沿岸各国簽訂一个互不侵犯的和平公約、把这整个地区建成为沒有核武器地区的建議，如果能够实现，对全世界人民爭取持久和平的斗争将是一个重大的貢献。

双方認為，徹底消灭殖民主义是全世界各国人民的普遍要求，也是保衛世界和平的重要条件。双方坚决支持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各国人民反对殖民主义、維护民族独立的斗争。双方热烈祝賀近年来贏得了独立的一切国家。双方認為，这些新独立国家的人

民應該有權自由地選擇他們自己的政治經濟制度和生活方式而不受任何外來的干涉。

劉少奇主席熱情地贊揚柬埔寨人民在諾羅敦·西哈努克親王殿下領導下，在發展獨立的民族經濟方面所取得的顯著成就，並且相信，柬埔寨人民在執行以西哈努克親王命名的自1960年至1964年的五年計劃中，將取得更大的成就。西哈努克親王殿下熱烈地祝賀中國人民在毛澤東主席的領導下，在各方面的建設事業中異乎尋常的邁步前進，並且預祝中國人民不斷地取得新的成就。

為了幫助柬埔寨王國更加迅速地發展獨立的民族經濟，中東兩國政府簽訂了新的技術援助和經濟援助的各項協定，其中包括更進一步發展柬埔寨農業和自然資源加工工業以及關於促進金邊——西哈努克城鐵路的修建項目。

雙方再次鄭重聲明，兩國政府和兩國人民將永遠以和平共處五項原則作為指導兩國關係的準則，並且相信，兩國人民將世世代代友好下去。雙方深信，柬埔寨國家元首西哈努克親王殿下和柬埔寨貴賓們訪問中國和中東友好和互不侵犯條約的簽訂，將為中東友好關係的發展開創新的一頁。

諾羅敦·西哈努克親王殿下代表柬埔寨王國政府和柬埔寨人民，並以個人的名義，邀請中华人民共和国刘少奇主席到柬埔寨进行国事訪問。刘少奇主席愉快地接受了這一邀請，并表示将在适当的时候进行这一訪問。

1960年12月19日于北京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刘少奇
(签字)

柬埔寨国家元首

諾羅敦·西哈努克
(签字)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政府关于双重国籍問題的條約的实施办法

序　　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政府，本着友好协商的精神，根据平等互利和互不干涉内政的原则，实施关于双重国籍問題的條約，并且認為这样做，是符合两国人民的利益的。

双方还同意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和提供各种便利条件，使每一个具有双重国籍的人都能自願地选择他們的国籍。

为此，双方根据1955年4月22日簽訂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关于双重国籍問題的條約和1955年6月3日两国总理換文的規定，制定关于双重国籍問題的條約的实施办法如下：

第一章 选籍入的范围

第一 条 (1) 根据关于双重国籍問題的條約的規定，有权宣告选择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放棄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或者宣告选择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放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人，是指：在條約生效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而同时根据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法律具有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的人。

(2) 双方同意：基于尊重本人自願的原则，在1949年12月27日至1951年12月27日期間尚未未成年、跟随父母或者由父母代为拒絕其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的人，被认为仍具有双重国籍，因而享有选择国籍的权利。

这个办法，已經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政府分別核准，1955年12月24日双方在北京和雅加达同时公布，办法随即生效。

- 第二条** (1) 在同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和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的人当中，有一类人被认为已經不言而喻地放棄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而只具有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
- (2) 上述第(1)款所指的这一类人的范围由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政府决定，并将这类人的名单一份送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以便知悉。
- (3) 在規定誰被認為不言而喻地只具有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的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法律中，应增加根据印度尼西亚选举委员会的证件或其他証据證明在印度尼西亚人民代表議会或地方人民代表議会选举中参加选举的华裔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公民。

第二章 受理选择国籍的机关

- 第三条** 本办法第一条所指的人，如果願意保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必須向以下机关宣告放棄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人居住地的县（市）公安局；
- (2) 在印度尼西亚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的大使館、總領事館、領事館和上述大使館、總領事館、領事館派員設立的临时办事处；
- (3)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印度尼西亚共和国两国国境之外的地方：当地或附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外交代表机关或領事机关。

- 第四条** 本办法第一条所指的人，如果願意保留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必須向以下机关宣告放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1) 在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宣告人居住地所屬轄区的地方法院的法官；
-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印度尼西亚共和国驻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大使館、領事館和上述大使館、領事館派員設立的临时办事处；
- (3) 在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两国国境之外的地方：当地或附近的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的外交代表机关或領事机关。

- 第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的临时办事处在平等互惠的基础上应享

有妥善的保护和执行任务的各种便利；临时办事处的人员根据本人的身份应享有大使馆或领事馆同类人员应有的豁免和特权。

第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印度尼西亚共和国设立临时办事处的数目和地点，应当根据同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和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的人的人数和分布情况，以及便于他们办理选择国籍宣告手续的需要等原则，由联合委员会具体协商，经双方政府同意后设立。

第三章 选择国籍的手續

第七条 本办法第一条所指的人，在关于双重国籍問題的條約生效后两年的期限内进行选择国籍的宣告均属有效。宣告可以用口头或书面的方式。宣告人可以亲自到受理宣告机关办理宣告手續；可以通过邮政的方式办理；也可以在办理选择国籍的宣告手續中接受当地有关的社会团体的协助。

第八条 本办法第一条所指的人办理宣告手續时，填写一种內容简单的声明表。受理宣告机关应給宣告人各种协助和便利。办理宣告手續免繳任何稅費。

第九条 (1) 受理宣告机关接到声明表以后，應該尽速（至多不超过三个月）在声明表上签字、盖印，并把声明表一份交回給宣告人作为他的国籍证件，如果受理宣告机关認為必要的时候，可以要求宣告人提供他具有双重国籍的證明，宣告人提供的證明如果被接受，則宣告日期應該以宣告人最初提出声明表的日期为准。

(2) 有关宣告保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放棄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和宣告保留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籍放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行政和技术細节的規定，可以由两国政府在不与关于双重国籍問題的條約、两国总理換文和本办法的有关规定相抵触的范围内各自制定，公布实施。

第十条 (1) 如果受理宣告机关認為宣告人不屬於本办法第一条所指的人的时候，應該以書面說明理由答复宣告人，并拒絕受理宣告。

(2) 但是宣告人有权向联合委员会提出申請，要求审查其問題，如果联合委员会認為有理，則向有关政府提出并建議对该拒絕事宜重新加以审查

和处理。

第十一条 本办法第一条所指的人进行选择国籍的宣告不应遭受任何的非难、阻挠以致影响他自愿地选择国籍。如果发生此类情况，联合委员会应该建议有关国家的政府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制止。

最后条款

第十二条 关于需要具体商讨的问题，即本办法所未规定的有关双重国籍的其他问题，由联合委员会协商解决，并且公布补充的办法。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生效。

1960年12月15日订于雅加达，共两份，每份都用中文和印度尼西亚文书写。上述两种文字的条文具有同等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印度尼西亚
共和国联合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方面首席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印度尼西亚
共和国联合委员会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方面首席代表

黄 鎮
(签字)

苏 山 多
(签字)

国务院副总理陈毅就公布关于双重国籍 問題的條約的实施办法对印度尼西亚 安塔拉通訊社記者苏維多的談話

1960年12月28日

中国政府和印度尼西亚政府关于双重国籍問題條約实施办法的公布生效，是两国政府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华侨問題的一項重大成就，也是和平共处五項原則和万隆精神一个崭新的胜利，值得我們热烈祝贺。

中国和印度尼西亚根据和平共处五項原則，通过友好谈判，在1955年簽訂了关于双

重国籍問題的條約，現在双方又本着友好互讓的精神，經過充分的協商，簽訂了一項實施辦法。這個實施辦法公平合理，切實可行，它將為華僑問題的全面解決鋪平道路。

双重国籍問題的條約的實施辦法公布生效後，具有双重国籍的華僑將根據自願原則，選擇他們的國籍。我國政府對華僑自願選擇印度尼西亞國籍將採取贊同的態度。華僑能夠成為印度尼西亞共和國的公民，獻身於這個國家的民族獨立和建設事業，這對兩國來說，都是十分光榮的事，也是兩國友誼的象徵。對於自願選擇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的華僑，我國政府也當然歡迎。我們將繼續勸導他們遵守僑居國的法令，不參加僑居國的政治活動，幫助僑居國發展經濟，同當地人民友好相處。

中國和印度尼西亞協商解決華僑問題所取得的重大成就，對企圖利用華僑問題破壞兩國友好關係的帝國主義和反動派是一個沉重的打擊，對希望加強亞非團結的世界各國人民是一個很大的鼓舞。印度尼西亞是萬隆會議的發起國之一，中國是萬隆會議的參加國，兩國在反對帝國主義和殖民主義，保衛世界和平、促進亞非團結方面都是一致的。我們兩國高舉萬隆會議的旗幟，加強友好團結，對亞非人民保衛世界和平，反對殖民主義的鬥爭具有重要的意義。我相信，隨著華僑問題的逐步獲得解決，兩國的友好關係將會有新的發展。

1961年即將來臨，我願意在新年的前夕，通過安塔拉通訊社向印度尼西亞人民致意，祝賀印度尼西亞人民新年快樂、幸福，在發展民族經濟和維護亞洲和太平洋地區的和平事業中獲得新的成就。我希望在1961年中國和印度尼西亞的友好關係將獲得進一步的發展和鞏固。

國務院總理周恩來祝賀中華人民共和國和索馬里共和國建立外交關係給索馬里共和國總理阿卜迪·拉希德·阿里·舍馬克的電文

索馬里 麥加迪沙

索馬里共和國總理阿卜迪·拉希德·阿里·舍馬克閣下：

閣下1960年12月14日来电收悉。我非常高兴地知道索馬里共和國政府已經同意我代表我國政府在1960年11月28日致閣下函中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願同索馬里共和國建立外交關係和互派大使的建議。值此中索兩國建立外交關係的時候，我謹代表中國人民和中國政府並且以我個人的名義，向閣下、貴國人民和貴國政府表示熱烈的祝賀。祝中索兩國人民的友誼和兩國的友好關係獲得進一步的發展。祝索馬里政府和索馬里人民在維護民族獨立和建設自己的國家的事業中取得新的成就。順向閣下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總理 周恩來

1960年12月16日于北京

外交部部長陳毅祝賀中華人民共和國和 索馬里共和國建立外交關係給索馬里共和國 外交部部長阿卜杜拉希·伊薩的電文

索馬里 摩加迪沙

索馬里共和國外交部長阿卜杜拉希·伊薩閣下：

值此中華人民共和國和索馬里共和國決定建立外交關係之際，我謹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向閣下表示熱烈的祝賀。祝中索兩國人民的友誼日益發展和巩固。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長 陳毅

1960年12月16日于北京

中緬邊界聯合委員會第五次會議公報

中緬邊界聯合委員會第五次會議於1960年12月21日在緬甸眉苗開始舉行，至12月24日順利結束。

出席會議的有中方首席代表姚仲明先生、緬方首席代表昂季准將和雙方的代表、顧問。

會議期間对各聯合勘察隊的工作進行了檢查，並處理了勘察樹桩工作中所提出的問題。會議對雙方勘察人員在中緬邊界條約簽訂後及時上界進行勘察樹桩工作，並順利地取得顯著的進展深感滿意。鑑於雙方高度發揚友好合作共同克服困難的精神，聯合委員會對完成兩國政府所賦予的下一段的任務充滿着堅強的信心。

會議期間雙方就繪制邊界詳圖的工作進行了討論，對制圖的具体要求及合作的方法取得了完全一致的協議。

會議期間還就其他有關問題及聯合委員會今后開會的方式、工作程序等問題交換了意見，並作了安排。

整個會議是在友好氣氛中進行的。

中方代表團在眉苗期間受到了當地軍、政當局的熱情接待，並進行了參觀游覽。承緬方的盛情安排，會後中方代表團人員還將訪問緬甸各地並到仰光參加緬甸獨立節慶典和中緬邊界條約互換批准書儀式。

1960年12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部长陈毅就老撾的严重局势給日内瓦會議两主席的信

日内瓦會議主席

苏联外交部长葛罗米柯同志：

目前，老撾局勢已經發展到十分嚴重的地步。由於美國政府和它的僕從泰國政府對老撾進行粗暴的干涉和侵略，老撾的戰爭正孕育着進一步擴大的危險。印度支那地區的和平面臨着越來越嚴重的威脅。正如兩位主席所清楚知道的，自从六年前印度支那和平恢復以來，美國政府破壞日内瓦協議、干涉老撾內政的侵略活動，一直沒有停止過。近四個多月以來，美國政府更糾合了它的僕從泰國政府，公開在軍事上、物質上、財政上支持老撾叛亂分子，並且直接參加了他們顛覆以富馬親王為首的老撾合法政府的軍事行動。雖然許多愛好和平的國家曾經對此多次提出警告，但是，美國政府和它的僕從泰國

政府不仅沒有停止这种危险的玩火行为，相反，正在变本加厉地对老撾进行干涉和侵略。这种严重的形势，要求日内瓦协议的所有签字国，首先是日内瓦会议的两位主席，毫不迟延地采取有效措施，制止美国政府和它的僕从泰国政府破坏国际法和日内瓦协议的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是老撾的近邻和日内瓦协议的保证国，面对老撾的这种严重局势，深感自己负有维护日内瓦协议的神圣责任，同时，也必须考虑采取措施以保障本国的安全。中国政府在1960年12月14日和12月19日发表的两次声明，已经表示了我国对于当前老撾局势的明确立场。在这里，我願再一次郑重表示，中国政府完全赞同苏联政府在1960年12月22日致英国政府的照会中和越南民主共和国范文同外长在1960年12月24日致日内瓦会议两主席的信件中所提出的建議，即：召开1954年日内瓦会议参加国的会议和恢复老撾国际监察和监督委员会的活动，以便迅速制止美国政府对老撾的干涉和侵略，恢复老撾的和平。

中国政府从来就反对停止老撾国际监察和监督委员会的活动。1958年7月19日，老撾国际监察和监督委员会不顾波兰代表的反对，作出“委员会不定期休会，但可根据正常的程序重新召开”的決議后，中国政府曾为恢复該委员会的活动进行了不懈的努力。中国政府一向認為，老撾国际监察和监督委员会的存在和活动，对于印度支那的和平，对于老撾的国家独立和和平統一都是有利的。特别是在目前由于美国政府的干涉而造成的老撾严重局势下，作为监察和监督日内瓦协议在老撾实施的老撾国际委员会，應該迅速恢复它的活动，履行它的神圣职责。該委员会目前最迫切的任务是，立即采取有效步骤，制止美国政府和泰国政府对老撾内政的干涉，使美国和泰国的全部軍事人員和軍事装备从老撾撤出。以富馬亲王为首的政府，是老撾的合法政府，老撾国际委员会必須而且也只能同这个政府合作，以恢复自己的活动，决不能同美国用武装干涉扶持起来的文翁——諾薩万非法政府發生任何联系。否则，老撾国际委员会将把自己置于贊助美国政府干涉和侵略老撾的地位。如果竟然出現这种违反日内瓦协议的情况，其后果将是十分严重的，中国作为日内瓦协议的签字国之一将坚决反对。为此，我衷心地敦請两位主席采取积极行动，就有关恢复老撾国际委员会的活动問題，同以富馬亲王为首的老撾合法政府进行接触。如果該委员会不能立即恢复活动，或者該委员会的活动不能获致上述效

果，中国政府要求两位主席立即召开1954年日内瓦会议参加国的会议，共同寻求有效措施，制止美国政府破坏日内瓦协议、干涉和侵略老挝的行为。

内容相同的信件也已经送致英国外交大臣霍姆阁下。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长 陈毅

1960年12月28日于北京

对外貿易部負責人就中古貿易問題對 新华社記者的談話

1960年12月23日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古巴共和国之间的经济贸易关系正在日益发展。今年以来，两国政府贸易和经济代表团互相访问；两国政府签订了贸易和支付协定、科学和技术合作协定和经济合作协定，以及有关的议定书，对进一步发展两国间的经济贸易关系和增强两国人民之间的友谊是十分有利的。

(二) 1961年中国购买古巴食糖的价格，是按每磅古巴比索四分计算的。这个价格，是经过双方协商并且认为是合理的。

(三) 我国同古巴的经济贸易往来，完全是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的。中国购买古巴食糖和其他出口商品以及供应古巴人民生产和生活所需要的各项物资，都是有利于发展两国经济和满足两国人民生产和生活需要的。特别是在美帝国主义对古巴实施“禁运”，停止购买古巴食糖，企图扼杀古巴经济的时候，更具有重要意义。

国务院关于恢复河北省安新县建制的决定

1960年12月19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107次会议通过

恢复安新县。以原安新县划归徐水县的行政区域为安新县的行政区域。

国 务 院 命 令

(不 另 行 文)

1960年12月19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107次会议通过，任命：

王光伟为国务院农林办公室副主任；

王金林为煤炭工业部人事司司长；

彭敏为铁道部基本建设总局副局长，王立为铁道部机务局局长，石玉永、陈耳东、童苏群为铁道部机车车辆工厂管理总局副局长，江维为铁道部车辆局副局长，张子厚为铁道部电气化工程局副局长，杨海峰、方毅为铁道部大桥工程局副局长，南光輝为铁道部武汉铁路局副局长，严铁生为铁道部第四设计院总工程师，廉伯雅为铁道部北京铁路局副局长，李宪平为铁道部乌鲁木齐铁路局副局长，宋瑞章为铁道部贵阳铁路局副局长，黄亮为铁道部长沙铁路局副局长，忠珉为铁道部牡丹江铁路局副局长，贺力为铁道部吉林铁路局局长，宋子珠为铁道部吉林铁路局副局长；

张育民为陕西省建设委员会主任，刘秉温为陕西省交通厅厅长，张宏盛为陕西省交通厅副厅长，曹素人为陕西省经济委员会主任，邹林光为陕西省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刘哲为陕西省劳动局局长，刘贤义为陕西省冶金工业局局长，于志诚、马肇龙为陕西省冶金工业局副局长，石峰为陕西省计划委员会主任，梁朝瑞为陕西省财政厅副厅长，鱼得江为陕西省林业厅厅长，王一鸣为中国人民银行陕西省分行行长，高桂亭、于振书为陕西省机械工业局副局长，张鹤科为陕西省广播事业局副局长，张成功为陕西省农业机械

副局长，令狐英、赵桂村为陕西省电业局副局长，赵平为陕西省纺织工业局副局长，白爱山为陕西省邮电管理局副局长，杜廉为陕西省建筑工程厅副厅长。

免去：

李登瀛的国务院农林办公室副主任的职务；

彭敏的铁道部大桥工程局局长的职务，王立的铁道部机务局副局长的职务，江维的铁道部机车车辆工厂管理总局副局长的职务，张子厚的铁道部成都铁路局副局长的职务，刘正廣的铁道部贵阳铁路局副局长的职务；

臧君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挪威王国大使馆参赞的职务；

张育民的陕西省交通厅厅长的职务，刘秉温的陕西省交通厅副厅长的职务，石峰的陕西省劳动局局长的职务，刘贤义的陕西省冶金工业局副局长的职务。

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1960年12月19日